

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制學生（舊生）註冊須知

本校網址：<https://www.niu.edu.tw/>

區分	辦理事項	說明	承辦單位/電話
開	就學貸款	<p>一、有減免資格者，請先辦理減免確定金額後，再申請就學貸款。</p> <p>二、臺灣銀行臨櫃或線上對保作業，請於 113 年 9 月 6 日前 完成。</p> <p>三、申請步驟及注意事項，可網路搜尋「宜大就貸」或點選以下網址： 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561.php</p> <p>四、「學校繳費單」、「臺銀對保第二聯」列印後請於 9 月 6 日前 郵寄或親送至生活輔導與軍訓組，加貸者請附上「切結書」及「存摺影本」。</p>	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03-9317189
學前	繳交學雜費	<p>一、學雜費繳費單列印時程：（※請同學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繳費） ※相關期程公告於學校出納組網頁-「出納組公告事項」</p> <p>（一）【舊生】（含已完成申請之復學生）預計於 113 年 8 月 8 日 開放列印。 【延修生】：依註冊課務組公告之日期完成上網選課之同學，預計於 113 年 9 月 4 日 開放列印。</p> <p>（二）學雜費繳費金額以繳費單為準，如有住宿或減免學雜費者請詳閱下列說明： 1、『住宿費』：已向學生宿舍申請續住者，繳費單逕列入住宿費金額。 （1）逾期、遞補申請住宿，且經宿舍核准確定住宿者；於申請住宿成功後約 7-14 個工作日可自行上網列印。 （2）繳費單已含有住宿費，但若有需放棄住宿的同學，請先洽學生宿舍提出放棄申請，俟學生宿舍將放棄住宿名單移交出納組後（一般為申請放棄完成後約 7-14 個工作日），再請同學列印無住宿費金額之繳費單繳費。 2、『減免金額』：依生活輔導與軍訓組規定之減免時程前，辦理申請並初步審核通過者，逕於繳費單中扣除減免學雜費金額。逾期未辦理者，請逕向學雜費減免承辦人（於繳費期限前三天）補辦相關程序後，將於繳費單中扣除減免金額。 （※有學雜費減免者請先洽生輔組辦理減免後，再進行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。）</p> <p>二、繳費單列印網址：（臺灣企銀學雜費代收服務網→點選學生查詢） ※列印網址：https://newsch.tbb.com.tw/cpb1/index.aspx?lk=2 ※【通行識別碼為：身分證字號（含大寫英文）共 10 碼】</p> <p>三、列印繳費單操作說明： 請詳閱出納組網頁「學雜費繳費資訊」 （網址：https://property.niu.edu.tw/p/412-1005-802.php）</p> <p>四、繳費期限：請確定無操退、學退後，於 113 年 9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前 完成繳費。 〔※欲辦就學貸款者，請依生輔組規定期限內辦理，勿先行繳費。〕 〔※學生因休退學等因素離校者，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規定，以其實際完成離校手續日期按比例辦理繳（退）費。〕</p> <p>五、繳費方式：於繳費截止日前，請至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各地分行臨櫃、便利超商（7-11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）、ATM 自動櫃員機【請用“繳費”功能，勿拆帳繳費】、網路信用卡【國立宜蘭大學（臺灣企銀學雜費）在中國信託 i 繳費平台的學校代號是「8814602412」】等方式繳納。 （※逾繳費期限，將無法使用信用卡繳款，請留意繳費期程。）</p>	繳費單出納組 03-9317250 減免學雜費進修推廣組 03-9317077 住宿服務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03-9317155 （男宿） 03-9317157 （女宿）

